

法治日报

LEGAL DAILY

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法院公告

胡金麟：本院受理原告泉州同洲木业有限公司与被告胡金麟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采用直接送达等其他法定方式无法向你送达诉讼法律文书，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2025）闽0521民初7343号案件的民事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普通程序独任审理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及材料。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你应到本院民二审判庭609室领取上述诉讼文书及材料，逾期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送达之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5年9月25日16时30分（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届时如不到庭，本院依法缺席审理和判决。

福建省惠安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8月01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